### 商丘学院学生评价教师教学工作实施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等文件精神，落实“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理念，促进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质量文化建设，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学生评教工作是教学质量监控和保障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了解教师师德师风、教学规范、教学效果的重要途径，对教师了解学情、改进教学方法、提升教学质量，对学院加强教学管理、持续改进问题、服务学生成长具有重要作用。

第二章 基本原则

第三条 科学性原则。坚持科学评价方法，依据教学环节质量标准，确定评价指标，指导学生从教学态度、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和手段、教学效果等方面进行评教，提高评价标准、评价流程、结果统计的科学性。

第四条 客观性原则。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评教观念，采取实事求是的态度，全面、公平、公正、准确地对教师教育教学各环节给予评价，提高评价结果真实性、客观性。

第五条 持续改进原则。建立有效的反馈途径，将学生对课堂教学质量的评价结果和评语信息及时呈现、反馈给相关职能部门、二级学院、教师并督促改进，促进教学规范管理、促进教学质量提升、促进质量文化建设。

第三章 评教范围

第六条 评教主体。涵盖学校全日制普通本科在校学生。

第七条 评教对象。承担学校全日制普通本科教学任务的所有任课教师。

第四章 工作运行机制

第八条 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价中心牵头负责学生评教的组织与实施，各二级学院、教务处、学生处等共同配合完成。

第九条 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价中心及时解决学生评教过程中出现的技术方面的问题，定期做好评教数据的统计、分析与反馈。

第十条 各二级学院负责学生评教工作的组织和实施，做好动员和宣传教育，指导学生学习评教指标体系的内涵及质量标准，掌握网上评教的操作方法；引导学生树立正确评教观念，增强学生自觉参与学校教学工作的积极主动性。学生处、教务处负责提供准确的基础数据。

第十一条 学生评教工作每学期开展两次，采取期中评教和期末评教相结合的方式在商丘学院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价平台中进行。每学期开展评价前发布学生网上评教工作通知，限期开放评教系统，学生在系统开放时间内登录评教系统，对任课教师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学生完成评教操作后，将关闭学生评教系统，对评教数据进行汇总、统计，并及时发布反馈给各教学单位。

第十二条 根据课堂教学改革的发展需要动态修订和完善评价指标体系。评教指标的主要内容包括教学态度、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和手段、教学效果等方面，详见商丘学院学生评教指标。

第五章 结果统计与运用

第十三条 每位教师每门课程学生评教的成绩为学生评教分数去除最高比例5%和最低比例5%后的平均分；每位教师学生评教的最终成绩为教师所承担的全部课程评教成绩的平均分。

第十四条 学生评教等级确定：学生评价结果分为优秀、良好、合格和不合格四个等级，其中优秀（90～95分）、良好（80～89分）、合格（60～79分）、不合格（<60分）。

第十五条 期中学生评教分数和期末学生评教分数平均值占“四位一体”课堂教学质量综合评价总成绩的50%。“四位一体”课堂教学质量综合评价每学期进行一次，其最终结果将作为教师业绩考核、评优评先、职称评审等重要的参考依据。

第六章 工作要求

第十六条 评教是每个学生的权利和义务，应以严肃认真的态度，客观公正地对任课教师的教学质量作出评价，应在每学期规定的评教时间内完成评教工作。

第十七条 学生按照评教指标体系的内涵及质量标准，逐一对每门课程、每位教师进行评价；在意见或建议栏，学生可发表关于对本门课程的学习感受，对该任课教师教学内容、方法、规范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对教学设施设备、教学管理和服务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第十八条 各二级学院要制定相应的激励机制，对于成绩靠前的任课教师，要充分发挥其引领示范作用；教学质量综合评价得分低于70分或得分排名在二级学院后5%的教师，学校将通知该教师所在二级学院，二级学院应进行深入调查研究，采取措施帮助教师查找问题根源，制定整改办法。如确属教师个人问题，应帮助这些教师正确认识对待评价结果，提高思想认识和师德修养，改进教学方法，提高教学水平。

第十九条 参加评教的学生有下列情况之一者，经任课教师认定并报学生所在二级学院核实后取消其评教资格：1.在课堂上扰乱教学秩序，不听从任课教师劝导者；2.替别人参加各类国家级考试和学院组织的考试者；3.累计旷课5次以上，或缺课学时超过计划学时三分之一者。

第七章 其  他

第二十条 本规定自颁布之日起实施。

第二十一条 本规定由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价中心负责解释。

商丘学院学生评教指标

|  |  |  |
| --- | --- | --- |
| 评教指标 | 指标内涵 | 分值 |
| 教学态度 | 遵守教学纪律，站立讲课，按时上下课，上课不接打手机和无故调停课；作业布置适量，批改认真、及时，耐心辅导答疑。 | 10 |
| 立德树人，仪表端庄、言行得体；注重课堂管理，对学生严格要求。 | 10 |
| 教学内容 | 内容熟练、准确，讲解思路清晰，信息量大，举例适当。 | 10 |
| 讲解重点突出，难易适当，深广度适中，讲练结合。 | 10 |
| 恰当融入思政元素，补充新内容，没有照本宣科或读课件。 | 10 |
| 教学方法和手段 | 讲课有激情，方法灵活；课堂气氛活跃，秩序良好，合理运用并熟练使用辅助教学设备。 | 10 |
| 普通话标准，语言表达流畅，吐字清晰，板书工整规范、条理清楚，课件制作质量高，效果好。 | 10 |
| 教学效果 | 对教师所授内容能够理解和掌握，学习兴趣高，知识、能力、素质得到全面提升。 | 15 |
| 学习该课程后，培养了创新能力和综合能力，提高了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 15 |

10

15

15

意见或

建议

总则

**第一条** 为充分利用实验室资源，促进教学科研的深度融合，激发创新思维，根据国家高等教育相关政策，结合本校具体情况，制定本实验室开放管理制度。

**第二条** 本制度旨在规范实验室开放期间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实验室资源的公平、高效利用。

**第三条**实验室开放面向全体在校师生，鼓励跨学科交流合作，营造自由探索的学术氛围。